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关于《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现场核查评分记录表》的公告（2023年第18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2022年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2023年第12号）

加拿大发布食品安全检测公告（2023-5-15）

欧盟修订灭菌丹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欧盟修订亚胺硫磷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欧盟修改对从中国进口的动物源性产品采取某些保护措施的指令



BETTER FOOD. BETTER HEALTH. BETTER WORLD.

# 目 录

■ 聚焦国内 .....	3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	3
■ 农业农村部关于《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3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现场核查评分记录表》的公告（2023 年第 18 号）	4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2022 年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2023 年 第 12 号） .....	4
■ 国际风云 .....	5
■ 加拿大发布食品安全检测公告（2023-5-15） .....	5
■ 标准法规 .....	5
■ 欧盟修订灭菌丹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5
■ 欧盟修订亚胺硫磷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6
■ 欧盟修改对从中国进口的动物源性产品采取某些保护措施的指令 .....	7
■ 预警通报 .....	7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3 年第 21 周） .....	7
■ 2023 年 5 月第四周中国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	8
■ 2023 年 5 月第四周中国出口韩国食品违反情况.....	8

## ■ 聚焦国内

###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为加强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监督管理，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对《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修订，起草了《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

1. 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http://www.moj.gov.cn>、<http://www.chinalaw.gov.cn>），进入首页主菜单的“立法意见征集”栏目提出意见。
2. 登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网址：<http://www.samr.gov.cn>），通过首页“互动”栏目中的“征集调查”提出意见。
3. 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 [ggsjcc@samr.gov.cn](mailto:ggsjcc@samr.gov.cn)，邮件主题请注明“《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集意见”字样。
4. 通过信函邮寄至：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8 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广告监管司（邮政编码：100820）。请在信封上注明“《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集意见”字样。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8 日。

市场监管总局  
2023 年 5 月 29 日

附件下载：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wps](#)  
[关于《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的

时间：2023-05-29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https://www.samr.gov.cn/hd/zjdc/art/2023/art\\_1eb69659dd1e455284add2b7befdb6ae.html](https://www.samr.gov.cn/hd/zjdc/art/2023/art_1eb69659dd1e455284add2b7befdb6ae.html)

### ■ 农业农村部关于《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为了规范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加强生猪屠宰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我部起草了《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办法（征求意见稿）》，现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1. 登陆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网址：[www.moj.gov.cn](http://www.moj.gov.cn)、[www.chinalaw.gov.cn](http://www.chinalaw.gov.cn)），进入首页主菜单“立法意见征集”栏目提出意见。

2. 登陆农业农村部网站（网址：[www.moa.gov.cn](http://www.moa.gov.cn)），进入上方“互动”栏目中的“征求意见”，点击“农业农村部关于《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提出意见。

3. 电子邮件：[fgslfc@163.com](mailto:fgslfc@163.com)。

4.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里 11 号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屠宰行业管理处，邮政编码：100125。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

农业农村部

2023 年 5 月 26 日

附件：[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办法（征求意见稿）.doc](#)

时间：2023-05-26 农业农村部

链接：[http://www.moa.gov.cn/govpublic/xmsyj/202305/t20230526\\_6428651.htm](http://www.moa.gov.cn/govpublic/xmsyj/202305/t20230526_6428651.htm)

##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现场核查评分记录表》的公告（2023 年第 18 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22 版）》《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审查细则（2022 版）》，市场监管总局制定了《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现场核查评分记录表》，现予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现场核查评分记录表

市场监管总局

2023 年 5 月 21 日

时间：2023-05-26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tssps/art/2023/art\\_46b5a646f11d49d78589705929363668.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tssps/art/2023/art_46b5a646f11d49d78589705929363668.html)

##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2022 年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2023 年 第 12 号）

2022 年，全国市场监管部门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6563388 批次，依据有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等进行检验，发现不合格样品 187572 批次，监督抽检不合格率为 2.86%，较 2021 年上升 0.17 个百分点。其中，第四季度监督抽检不合格率为 3.23%。

从抽样食品品种来看，消费量大的粮食加工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肉制品，蛋制品，乳制品等 5 大类食品，监督抽检不合格率分别为 0.68%、1.13%、1.06%、0.27%、0.12%，均低于总体抽检不合格率。与上年比，酒类、蔬菜制品等 28 大类食品抽检不合格率有所降低，但餐饮食品、食用农产品等 5 大类食品

抽检不合格率有所上升。各类食品监督抽检结果见附件。

从检出的不合格项目类别看，一些不合格项目占抽检不合格样品总量为：农药残留超标 33.31%，微生物污染 20.73%，有机物污染问题 11.12%，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 9.65%，重金属等污染 8.04%，兽药残留超标 7.85%，质量指标不达标 7.63%。

针对监督抽检发现的不合格样品，市场监管部门已向社会公布监督抽检结果，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开展核查处置，严格控制食品安全风险。

特此通告。

附件：2022 年全年及第四季度各类食品监督抽检结果汇总表.docx

市场监管总局

2023 年 5 月 16 日

时间：2023-05-26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spc.js/art/2023/art\\_2c0e4bd592754f43b60bcff7372af7cd.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spc.js/art/2023/art_2c0e4bd592754f43b60bcff7372af7cd.html)

## ■ 国际风云

### ■ 加拿大发布食品安全检测公告（2023-5-15）

2023 年 5 月 15 日，加拿大食品检验局（CFIA）发布了食品安全检测公告。

加拿大食品检验局监测了化学和微生物危害水平，并制定了风险管理策略。当发现违规情况时，加拿大食品检验局将会采取适当行动，包括通知制造商或进口商、进行进一步定向取样或对产品扣押、召回等。

此次食品安全监测公告包括特定食物中的香豆素（2016-2018）、乳制品和婴儿配方奶粉中的高氯酸盐（2020-2021）和特定食物中的呋喃、2-甲基呋喃和 3-甲基呋喃（2020-2021）三部分。

时间：2023-05-30 食品伙伴网

链接：<http://news.foodmate.net/2023/05/661937.html>

## ■ 标准法规

### ■ 欧盟修订灭菌丹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据欧盟官方公报消息，2023 年 5 月 30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EU）2023/1042 号条例，修订灭菌丹（folpet）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在法规（EC）No 396/2005 的附件 II 中，灭菌丹一栏由以下内容代替：

农药残留和最大残留水平（mg/kg）（部分产品）

代码	食品类别	灭菌丹
----	------	-----

0110010	葡萄柚	0.03
0120010	杏仁	0.07
0130010	苹果	0.3
0220020	洋葱	0.03
0500080	高粱	0.07
0810030	芹菜	0.1
1020010	牛奶	0.05
1040000	蜂蜜和其他养蜂产品	0.05

据了解，本法规自其在欧盟官方公报上公布之日起第 20 天生效。

时间：2023-05-30 欧盟官方公报

链接：<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ALL/?uri=uriserv:OJ.L . 2023. 140. 01. 0037. 01. ENG>

## ■ 欧盟修订亚胺硫磷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据欧盟官方公报消息，2023 年 5 月 26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EU）2023/1029 号条例，修订亚胺硫磷（phosmet）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法规（EC）No 396/2005 的附件 III 和附件 V 修订如下：

- (1) 在附件 III 的 A 部分中，删除亚胺硫磷一栏；
- (2) 在附件 V 中，添加亚胺硫磷一栏：

农药残留和最大残留水平（mg/kg）（部分产品）

代码	食品类别	亚胺硫磷
0120010	杏仁	0.01
0130010	苹果	0.005
0152000	草莓	0.01
0220020	洋葱	0.01
0500080	高粱	0.01
0810030	芹菜	0.05
1020010	牛奶	0.005
1040000	蜂蜜和其他养蜂产品	0.05

据了解，本法规自其在欧盟官方公报上公布之日起第 20 天生效。2023 年 9 月 15 日起适用。

时间：2023-05-26 欧盟官方公报

链接: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ALL/?uri=uriserv:OJ.L\\_.2023.139.01.0015.01.ENG](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ALL/?uri=uriserv:OJ.L_.2023.139.01.0015.01.ENG)

## ■ 欧盟修改对从中国进口的动物源性产品采取某些保护措施的指令

2023年5月24日, 据欧盟官方公报消息, 5月22日, 欧盟委员会发布(EU) 2023/1016号执行决定, 修改关于对从中国进口的动物源性产品采取某些保护措施的2002/994/EC号指令, 自欧盟官方公报发表之日起第20日生效。修改内容主要包括:

修订2002/994/EC号指令的附件;

在2002/994/EC号指令附件的第一部分由以下内容取代: “未经第3条规定的认证而被授权进口到欧盟的供人类食用或动物饲料使用的动物源产品清单包括: (1) 渔业产品, 除此之外: 从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去皮和/或加工的虾、在天然淡水中通过捕鱼作业捕获的 *Procambrus clarkii* 品种的小龙虾; (2) 明胶; (3) 欧洲议会和理事会条例(EC) No 1333/2008规定的食品添加剂; 欧洲议会和理事会2002/46/EC号指令规定的用作或用于食品补充剂的物质; 用于人类消费的维生素D3, 以及用于生产维生素D3的前体, 当符合条例(EC) No 853/2004附件III第XVI节规定的对这些高度精炼产品(脂肪衍生物)的特定处理时。”

时间: 2023-05-26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1235>

## ■ 预警通报

###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3年第21周)

据欧盟官方网站消息, 在2023年第21周通报中,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中国食品及相关产品有4例。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通报类型
2023-5-23	荷兰	发酵米粉	2023.3417	镉含量超标(0.33 mg/kg)、最大限量为0.15 mg/kg	产品不再投放市场/通知收件人	注意信息通报
2023-5-24	西班牙	芦笋	2023.3460	扑草净(0.027 ± 0.01 mg/kg); 吡虫啉(0.029 ± 0.015 mg/kg); 异丙威(0.32 ± 0.16 mg/kg)	分销信息尚不可用/通知当局	注意信息通报
2023-5-25	意大利	各种自然消费的食品	2023.3485	标签不符合标准; 未经授权的添加剂	通知国未分销/重新派送	拒绝入境通报
2023-5-25	比利时	混合生育酚	2023.3497	玉米烯酮(3000 µg/kg)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通知发货人; 通知收件人	警告通报

时间: 2023-05-29 RASFF 网站

链接: <https://webgate.ec.europa.eu/rasff-window/portal/>

## ■ 2023 年 5 月第四周中国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

据日本厚生劳动省消息, 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已更新, 通报中国 5 月第四周出口食品不合格共有 1 例。

序号	发布日期	品名	生产地	不合格内容	担当检疫所	备考
1	5 月 24 日	尼龙材质器具: 木把手黑锅	中国	材质规格不合格, 高锰酸钾不合格检出 12 $\mu$ g/ml	大阪	自主检查

时间: 2023-05-25 食品伙伴网

链接: <http://news.foodmate.net/2023/05/661595.html>

## ■ 2023 年 5 月第四周中国出口韩国食品违反情况

据韩国食药监局消息, 在 2023 年 5 月第四周通报中, 通报中国出口食品有 6 例。

具体通报情况见下:

发布日期	处理机构	产品名称	违反内容	标准	结果	保质期
2023. 05. 22	釜山厅 (子城台)	厨具	总溶出量超标	30 mg/L 以下	水: 8, 4%醋酸: 26, 786, 正庚烷: 6	~
2023. 05. 22	釜山厅 (神仙台)	五味子 (30KG)	残留农药 (乐果) 超标	0.01 mg/kg 以下	0.03 mg/kg	~
2023. 05. 22	釜山厅 (新港)	ws 烧瓶	镍超标	0.1 mg/L 以下	1.0 mg/L	~
2023. 05. 22	京仁厅	冷冻草莓	残留农药 (氧乐果) 超标	0.01 mg/kg 以下	0.033 mg/kg	2023-04-20 ~ 2026-04-19, 2023-04-21 ~ 2026-04-20
2023. 05. 24	京仁厅	沙拉便当盒	聚丙烯 (灰色) 总 溶出量超标	30 mg/L 以下	15 (4%醋酸), 5 (水), 147 (正庚 烷)	~



2023.05.26	京仁厅	冷冻调味鱿鱼	菌落总数超标	n=5, c=2, m=1,000,000, M=5,000,000(但是, 发酵产品、 添加发酵产品或 添加乳酸菌的产品除外)	n1=9100000, n2=5400000, n3=7400000, n4=4300000, n5=4100000	2023-04-02 ~ 2025-04-01
------------	-----	--------	--------	--	--	-------------------------------

时间: 2023-05-29 食品伙伴网

链接: <http://news.foodmate.net/2023/05/661803.html>